

读史侧翼

张勇

白居易的比较法



宋人画《香山九老图》

老子曾说“祸莫大于不知足，咎莫大于欲得”，意思是大至国家、小至个人，生存最大的祸害是不知足，最大的过失莫过于贪的欲望。一个在物质上贪心不足的人，必然会得陇望蜀，想入非非，甚至损人利己，损公肥私，自己也会终日神不守舍，心理负担过重，最终得不偿失。

一位哲人说过“人的欲望是一座火山，如不控制就会害人害己”。欲望是人前进的动力，人活着当然要努力奋斗，但一旦欲望过分强烈，无限膨胀，发展成贪婪成性，就会在欲望中沉沦，迷失方向，不仅会使本来可以实现的愿望化为泡影，还有可能把人引向毁灭。正如《红楼梦》中所说的“身后有余忘缩手，眼前无路想回头”。

杭州灵隐寺中有这样一副对联：“人生哪能多如意，万事只求半称心。”明末清初的硕学鸿儒李密庵写有一首《半半歌》，“看破浮尘过半，半之受用无边。半中岁月尽悠闲，半里乾坤宽展……”林语堂十分欣赏《半半歌》里所描绘出的那种知足常乐，随遇而安，自然舒适的生活态度，认为这是“中国人所发现的最健全的生活理想”。晚清“第一中兴名臣”曾国藩可谓深谙此道。他常诵的格言是“盛时常作衰时想，上场当念下场时”“有福不可享尽，有势不可使尽”“治生不求富，读书不求官，修德不求报，为文不求传”，持满戒溢，知足自省。位极人臣，功勋显赫时，毅然自裁湘军，功成身退，既保全了自己，又消除了朝廷的顾虑，最终为自己谋得了握有实权的两江总督一职。在55岁时，他上书请求解除一切职务，注销爵位，在宦海沉浮，毁誉参半中成就了自己的千古英名。

在某种意义上，不知足源自错误的比较。在生活中，其实应多看看自己的优点和长处，减少心理上的落差，活出真实的自己。这方面，白居易的比较法值得学习。

白居易在67岁时写过一首诗，《醉吟先生传》：“富于黔娄，寿于颜渊，饱于伯夷，乐于荣启期，健于卫叔宝。”

说白居易心态好，会比较，您得知道这段话中说的几个人都是什么情况。黔娄是春秋隐士。他死后，曾参去吊唁，看到黔娄的妻子用一条不够长度的被子盖着黔娄的尸体。“覆足则头现，覆头则足现”。妻子无奈地说，他们全家就只有这么一条被子。颜渊虽然很有才华，但32岁就去世了。白居易写诗时已经67岁，是颜渊岁数的两倍还要多。伯夷不食周粟最后饿死，虽然白居易的生活也不富裕，但总没有饿肚子，比起伯夷，白居易自然要强多了。荣启期也是春秋人，有一次他对孔子说，我有三件快乐的事，第一件，我是一个人不是牛马，免除了牛马的被役使。第

二件，我是个男人不是女人，那是男尊女卑的社会。第三件，寿至90。前两件事在白居易看来标准都太低了。荣启期都很快乐，白居易自然要比荣启期更快乐。卫叔宝是晋代名士，也是著名美男子。不论他走到哪里，都能招来很多人围观，不光是女人，许多男人也被吸引。可惜这么一个人见人爱的帅哥，27岁就死了。

大千世界，风景迥异；芸芸众生，活法不同。然而面对社会的金字塔，无论处于哪个阶层，心态平和和自然是最可贵的境界。即使再平凡的经历，生活也会磨砺你、激发你的智慧和勇气，有所为有所不为，有所比有所不比，只不过需要把握一个度，方能仰无愧于天、俯无愧于心，生命从而张弛有致、宁静致远。🍵

琼州风物

王锡均

博鳌三江口

博鳌港是万泉河、龙滚河、九曲江三条河流在此汇合而出海的港口，俗称三江口。当年联合国专家至此考察，为三江出海口之美而叫绝。据称这是目前世界上保持自然风光最完美的河流出海口之一。

三江口在琼海市东部博鳌镇的博鳌港，离嘉积镇18公里。那天，我们到了博鳌港，只见港湾呈畚箕肚形深深地伸进陆地。我们沿着弧形伸展的沙滩向河流出口走去，尽头是一道百米宽的口子，一股清幽的流水从这道口子缓缓地流出，然后融进大海中。这就是博鳌三江口。

站在河口向南远眺，只见万泉河、龙滚河、九曲江合流像一条绸带款款从远处飘来。它没有那种奔腾裹挟的狂暴，没有撼人心魄的咆哮。放眼大海，却是另一种景象：博大，深邃，再远些看，则是一片碧蓝。白练般滚动的大浪，一排紧跟一排地向岸边涌动。浪越滚越大，瞬间变成千万匹白马般奔驰，扑向海滩，溅起好高的浪花，发出深重的轰响，气势非常壮观。在河口外侧西南约150米的海中，兀自突起一个方圆20余米的高大石堆。石堆状如垒卵，旧《乐会县志》曾有记载：“宋天圣四年，其石突现，故名圣公石”，是邑八景之一。博鳌当地人告诉我，别看眼下的河水温柔得像女人的裙子在飘动，当一场台风暴雨过后，它就变得桀骜不驯了。

我们乘船向南横过河口，登上港口外侧外挡大海内抵内河的那片沙滩，沙滩之美令人欢欣跳跃。这里的沙滩很厚实，细白洁净。海水舔不到的沙层，是松软的，脚踩上去，有沙流从脚面滑过，抽出脚，便在沙滩上留下一个深深的窝。而海水漫到的沙滩，沙层却是硬实的。海水不断地向这沙滩拍打，把这沙层拍实了。我看见一位青年渔民骑着单车，沿着沙层飞驰过去，沙层上留下浅浅的一行带有水渍的车辙。站在接近河口的沙滩向南远眺，那蜿蜒的海岸线，犹如枫叶的边缘，弯弯曲曲地傍着大海向西延伸开去。随着海岸线铺展的海滩，在早晨的阳光里，白如玉带。这段海滩，当地人叫玉带滩。

这道横亘于博鳌港外侧的玉带滩，本来只是博鳌港附近南港等村渔民在此放拖网捕鱼的渔场，并不为外人所知。自2001年“博鳌亚洲论坛”在此落户后，博鳌这个无名小渔村，迅而名扬四海。而玉带滩，也

随之成为国内外游客蜂拥而至的景点。

在玉带滩上玩够了，我们乘船返回过河口，再顺着海滩往北走。我们走走停停，停停走走，走过因红石而得名的红石滩，

如果说河口处的海是雄性的海，则红石滩的海便是女性的海。这里的海，显得安稳，宁静。虽有海浪，但绝不是那种势如奔马轰然摔响的大浪。这里的浪，从远处盈盈而来，轻轻地漫上沙滩，又轻轻地退了回去。那一阵阵细浪的沙沙之声，如一首轻柔的小夜曲。🍵

写食主义

陈晓辉

菊黄蟹肥

小时候我有一位姨婆，房里贴了一张画：一丛金黄硕大的菊花下，几只通红的大螃蟹，下面四个字：菊黄蟹肥。这幅画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。那时我还不懂欣赏诗词，而这四个字配上那幅画，为幼小的我启蒙诗意的美。

有诗意的食物，螃蟹应是其一。长大后读《闲情偶寄》，清代才子李渔曾写螃蟹：“予于饮食之美，无一物不能言之，且无一物不穷其想象，竭其幽渺而言之；独于蟹螯一物，心能嗜之，口能甘之，无论终身一日，皆不能忘之。”对任何美味都能想象描述，唯独对蟹，好吃到终身难忘，却一点也形容不出——可见螃蟹在才子心中的地位。

螃蟹味美，不但才子爱吃，也是大多数人的爱物。赏菊持螯，固然是文士佳人的雅事，但普通庄稼人，在劳作之余，能热壶酒，对着野菊花吃两只螃蟹，也是难得。《红楼梦》里，宝钗帮助湘云设螃蟹宴，“从老太太起，连上屋里的人，有多一半都是爱吃螃蟹的”。吃完之后，大观园里美女们写诗，刘姥姥知道后：“这些螃蟹，今年就值五分一斤……再搭上酒菜，一共倒有二十多两银子。这一顿的银子，够我们庄稼人过一年了！”可见不是不爱吃，而是吃不起。

对温饱尚且不得的人来说，那么贵的螃蟹，一只也剥不出几口肉，总没有“肥鸡大鸭子”实惠。

只是不懂，为什么刘姥姥家的板儿，不从乡下小河里捉几只回来吃呢？

想来板儿没少摘过野菊花。野菊花的花朵小，金黄，散发着一种类似中药的清苦气息。每到秋天，山坡野地到处都能长，一株株一簇簇，与现代各类菊展上的菊花大异其趣。野菊花有泼旺的生命力，没人管理，却能开出一片金黄的秋天。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，我总是固执地认为，陶渊明采的就是野菊花，因为其它菊花需要精心管理，施肥打理，诗人必不会做。

赞美菊花的诗句很多，真正有诗意的，却是野菊花。

有一年去山里玩儿，看到几个孩子，戴着野菊花编成的花环，在小溪里



国画中的菊黄蟹肥

玩水。一个孩子翻开一块大石头，“螃蟹——”他们大叫着，任那只螃蟹飞快地横着跑走了。为什么他们不抓来吃呢？在超市里，这样的一只螃蟹能卖好几十块呢！

孩子们一本正经地说：“我们只抓鱼虾，螃蟹有毒，不能吃。”螃蟹有毒？我吃过海蟹河蟹，还是第一次听说螃蟹不能吃。所以当地肥大的螃蟹，并不被蒸得通红放在餐盘里，而是在金黄的菊花丛里横行无忌。

菊黄蟹肥，这是我见过的，最美好诗意的解读。🍵

百味书斋

符兴全

在洛杉矶读《读者》

这次来洛杉矶看外孙，竟然忘记带书来了。这边的各种中文书报很多，但常卖的多是“快餐”，且很多新闻其实是造新闻，浏览多了就觉得没意思。但除了看孙子、会友喝茶、逛逛公园，还是得看书的。

一天，我到一個名叫“全统”的华人商业区，走进那家熟悉的华人“吉利书局”，忽见书架上有本《读者》，眼前倏地一亮，这是我读了几十年的一份文摘杂志哟！《读者》刊登的一些精萃文章，对我写作技巧和认知的提高，是很有影响的，后来有了微信，我还在朋友圈里转了几篇《读者》刊登的文章。这次，在遥远的大洋彼岸，也有这杂志，我自然如获至宝。付了三块零几分的美金，买了这本2018年第11期的《读者》。回到家，吃了午饭，就依在床上“大快朵颐”起来了。

因为没有其他书籍，我就老老实实从头看起。先是“卷首语”，这也是以往我必读的。这篇标题为《面子与里子》的文章，读了很“解痒”。往下的第一篇，惯例是较长一点的文学作品，这期也不例外，是英国著名作家毛姆的《家》。以往，对第一篇选文，我一般先留着后面读的，总是全部翻翻，找精短或标题奇巧的先读，但这次，惜文如金，就先把这题目很一般的《家》读了。

外孙假期补课。每到补课日，我就自告奋勇当陪读。因为我不会干家务，干这差事最是合适。我坐在课堂外树阴下清凉的椅子上，从手提袋里拿出《读者》，一篇篇地阅读。即便是以前很不受我关注的“风情”“点滴”栏目，我都没放过。

第11期读完，我开始渴望第12期及以后的了。我又去了“吉利书局”。第12期卖完了，恰好刚回第13、14期，我又都买了。我坐在女儿家的凉棚下，泡上一大杯绿茶，就傍着清茶读书。午后的凉风从菜园那边吹来，真是读书的好时光。

阅读过程中，我好几次掩卷趣思：为什么这么喜欢《读者》？几十年呀！乐读不疲！细细搜索，我终于找到了那个兴趣集中的点——注重人性。《读者》中几乎每篇重点文章都闪现着人性的光辉或黑暗，它们击中了我心里的亮点、暖点、痛点和痒点，让我的心灵深处为之颤动。人性，无论善恶，只要能够如实地向人们展示出来，都是有价值的，都能打动人。

这些感悟，让我兴奋，且这兴奋长久地在我的心中激荡。我在想，若非在洛杉矶，在这么空寂的环境中，我会把《读者》读出此等味道来吗？由此，我想到了“让我消失一会儿”的好处，其实就是主动寻觅一段空寂清静的时间和空间，把身心安放下来。🍵